

三齒叉與小外袍

主講：TJC 整理：羊圈圈編輯小組

什麼是「三齒叉」？三齒叉是叉肉的工具。什麼是「外袍」？外袍是穿在身上的衣服。這兩樣不同的東西，為什麼會放在一起呢？

以利的兩個兒子是惡人，不認識耶和華。這二祭司待百姓是這樣的規矩：凡有人獻祭，正煮肉的時候，祭司的僕人就來，手拿三齒的叉子，將叉子往罐裡，或鼎裡，或釜裡，或鍋裡一插，插上來的肉，祭司都取了去。凡上到示羅的以色列人，他們都是這樣看待。(撒上一二 12-14)

祭肉是獻給神的聖物，同時也歸給祭司作為食物，祭司與聖物一同成為聖，但以利的兩個兒子，竟然叫僕人用三齒叉去取祭物。

如此，這二少年人的罪在耶和華面前甚重了，因為他們藐視耶和華的祭物（或譯：他們使人厭棄給耶和華獻祭）（撒上一二 17）

以利的兩個兒子藐視主的祭物，三齒叉，是用來行惡的工具，因此，他們在耶和華面前的罪甚重。

然而他們還是不聽父親的話，因為耶和華想要殺他們。(撒上一二 25)

因為他們不尊重神，所以神想擊殺他們。

我們再來看另一個孩子：

那時，撒母耳還是孩子，穿著細麻布的以弗得，侍立在耶和華面前。(撒上一二 18)

那孩子撒母耳在耶和華面前漸漸長大。(撒上一二 21)

撒母耳的事奉，不僅到達神面前，他的成長也在神的面前。

孩子撒母耳漸漸長大，耶和華與人越發喜愛他。(撒上一二 26)

同樣地在神家服事，以利的兩個兒子，在神的眼中是惡的，是神想擊殺的對象，但撒母耳卻在神面前，越來越得神喜愛，為什麼會有這種差別？

他們同樣生長於神家中，是什麼原因造成了這兩個家庭，兩種不同的結局？

所以，我們來探討什麼樣的父母，教養出這兩種不同的兒子？

以利的兒子是在以利的教養之下長大，他是如何來教養孩子呢？我們從聖經中觀察到以利的教養是一種不負責任，又放任的教養，原因有三點：1.以利任由孩子長大。2.以利任由孩子行惡。3.以利任由孩子死亡。

1. 以利任由孩子長大：

「任由」即放任、不再介入。

以利的兩個兒子是惡人，不認識耶和華。(撒上一二 12)

這是一件奇怪的事，聖經一開始就介紹他們是惡人，惡人是不認識耶和華的人，所以才這樣對待百姓。他們的身分是祭司，卻不認識神，他們的父親是祭司，他們在祭司家庭中長大。從這裡我們可以理解以利，他在孩子的成長過程中，沒有積極來教導孩子認識神，也沒有為孩子預備一個認識神的環境。

我所吩咐獻在我居所的祭物，你們為何踐踏？尊重你的兒子過於尊重我，將我民以色列所獻美好的祭物肥己呢？(撒上一二 29)

在這裡神責備以利「尊重兒子過於尊重我」，以現在的話來說，就是我尊重孩子的選擇，我要讓他長大之後，自己做信仰的選擇，我要讓他自由，給他成長的空間，這就是尊重孩子過於尊敬神。

在孩子做出錯誤的選擇時，以利並未介入，他一開始就未引導他們做正確的決定，在家庭裡，也沒有正確的示範，他並未將事業帶入家庭生活，所以孩子在家庭中，看不到有祭司的身分，該過什麼樣的生活？他們完全沒有感覺到祭司身分的尊貴，所以才不會想要去學習認識神，以利也沒有將孩子的成長放在神面前，相對的撒母耳是在神面前長大。

以利兩個兒子的成長，並不是在神的面前，而是在家庭和外面朋友這種生活環境中，以現代話來講，孩子是生長是在安親班，並未讓孩子參與教會的服事生活，或者未將家庭成為服事的場所，家庭生活與信仰生活是分開的，所以以利相信他的兒子自然成長，自然成長會帶來什麼後果？

然而，屬血氣的人不領會神聖靈的事，反倒以為愚拙，並且不能知道，因為這些事惟有屬靈的人才能看透。(林前二 14)

這裡有兩種人：「屬血氣」與「屬靈」的人。屬血氣的人不會理會神的事；屬靈的人能看透屬神的事，從原文來看，屬血氣的是「自然人」，也就是人原本是自然的，在自然的狀態下人都是屬血氣的。

人要追求神才能從自然轉變成屬靈成分，自然狀態是屬血氣的，要如何減少血氣？就是要認識神、服事神、追求神。

以利的兩個兒子，在神的眼中就是自然人，不認識神，是屬血氣的，在他們的行為中就可看出。他們對祭司所做的事情，祭肉該怎麼吃？完全不照規範。

為贖罪獻這祭的祭司要吃，要在聖處，就是在會幕的院子裡吃。凡摸這祭肉的要成為聖；這祭牲的血若彈在什麼衣服上，所彈的那一件要在聖處洗淨。惟有煮祭物的瓦器要打碎；若是煮在銅器裡，這銅器要擦磨，在水中涮淨。凡祭司中的男丁都可以吃；這是至聖的。(利六 26—29)

聖經中有規定祭肉要如何吃，祭物神聖到任何人碰到也能成聖，但是他們竟隨意叫僕人用三齒叉取肉，他們有認識神嗎？這時候以利又在哪裡呢？而且他們對祭肉還有更藐視的做法：

祭司的僕人就來對獻祭的人說：“將肉給祭司，叫他烤吧！他不要煮過的，要生的。(撒上二 15)

還有以利的兩個兒子又奪取脂油，脂油是完全屬神的，要焚燒才能發出馨香之氣，他們居然奪取屬神之物。

獻祭的人若說：“必須先燒脂油，然後你可以隨意取肉。”僕人就說：“你立時給我，不然我便搶去。如此，這二少年人的罪在耶和華面前甚重了，因為他們藐視耶和華的祭物（他們使人厭棄給耶和華獻祭）(撒上二 16—17)

由此可見，以利並未完全教導他們，任由他們自然長大，這是一種不負責任，又放縱的教導。

今日我們的家庭，是否有為孩子預備一個認識神的環境？是否將家庭成為事奉的場所？我們是否有做孩子的榜樣？讓孩子能夠羨慕做聖工，能敬重自己是君尊的祭司的身分。

2. 以利任由孩子行惡：

以利年甚老邁，聽見他兩個兒子待以色列眾人的事，又聽見他們與會幕門前伺候的婦人苟合。他就對他們說：“你們為何行這樣的事呢？我從這眾百姓聽見你們的惡行。(撒上二 22—23)

以利一直到別人告訴他兒子的行為才知道，他未主動發現兒子有偏差的行為，他任由兒子在小事上行惡。

你要詳細知道你羊群的景況，留心料理你的牛群。(箴廿七 23)

這裡告訴我們要詳細了解羊群的情況，要留心觀察，這表示我們要將「心」放在羊群身上，按照羊群的需要給他們，並且詳細觀察他們，是否有受傷、生病了？換做今日的話來講，在信仰的教導上，為什麼孩子道理會聽不進去，他們是否注意到孩子，聽講道理時眼神不對？回家時間不一樣了？為什麼一直在滑手機？以利並未如此留心、且詳細察看，任由兒子在小惡上出問題，直到犯了大罪，還是由別人告訴他，他才知道。聖經裡說他眼目昏花，其實他不僅是視力退化，更是在屬靈敏感度上遲鈍，不只是在自己事奉上的遲鈍，在關心兒子靈性上的敏感度也遲鈍，我們應引以為戒才是。

3. 以利任由孩子死亡：

當以利發現兒子行惡時，雖然勸告了，但卻是用柔軟的態度來說。

他就對他們說：“你們為何行這樣的事呢？我從這眾百姓聽見你們的惡行。我兒啊，不可這樣！我聽見你們的風聲不好，你們使耶和華的百姓犯了罪。人若得罪人，有士師審判他；人若得罪耶和華，誰能為他祈求呢？”然而他們還是不聽父親的話，因為耶和華想要殺他們。(撒二 23—25)

以利未用嚴厲的話語，或用杖來管教他的兒子，這是很嚴重的罪。以利知道他們讓耶和華的百姓犯罪、他們是帶頭行惡、他們使人厭惡給耶和華獻祭、他們使以色列全家灰心、跌倒，這麼大的罪，以利未用杖責打，同時兒子也不聽父親的話。

不忍用杖打兒子的，是恨惡他，疼愛兒子的，隨時管教。(箴十三 24)

以利在孩子小時未隨時管教，以致演變到此地步，到現在他仍不忍用杖管教兒子，讓孩子能夠醒悟。

我曾告訴他必永遠降罰與他的家，因他知道兒子作孽，自招咒詛，卻不禁止他們。(撒上三 13)

以利知道兒子作孽，卻不阻止，任憑兒子走向死亡。

撒母耳就把一切話都告訴了以利，並沒有隱瞞。以利說：“這是出於耶和華，願他憑自己的意旨而行。(撒上三 18)

神藉著撒母耳來責備以利，以利聽完之後，很輕易地就放棄了，等於是消極等死。他應該怎麼做才對？今日孩子的信仰不好，父母也無奈，但父母應該努力讓孩子不致於走到死亡的地步，若能引導孩悔改，就要努力呼喚他；以利卻任憑孩子死亡。因為在神殿中服事的兒子，用三齒叉行惡，招致神的憤怒，這是不負責任又放任的教養，所以結局是悲慘的。

在同一章裡（撒上二章）出現了另一個對照，讓我們又有了希望。剛才提到的撒母耳，他的母親每一年都會做一件小外袍，送到聖殿給他。

在撒母耳被送到聖殿之前，他的母親哈拿就有家庭敬拜。

以利加拿和他全家都上示羅去，要向耶和華獻年祭，並還所許的願。哈拿卻沒有上去，對丈夫說：『等孩子斷了奶，我便帶他上去朝見耶和華，使他永遠住在那裏。(撒上一 21)

哈拿從神那裡求到了撒母耳，她許願要獻孩子給神，她從孩子一出世就開始教養，要等孩子斷奶才帶去見神，所以我們看到了哈拿：1.有一雙乳養孩子的手。2.有一隻敬拜神的手。3.有一雙編織的手。

1. 有一雙乳養孩子的手：

她先照顧小孩的基本需求，就好像剛才箴言所說的，要留心照顧羊群，小嬰兒在母親身邊可以得到安全感，若是忽略了這一段，孩子一出生就交給陌生人照顧，孩子的安全感是無法得到滿足，對以後的人格發展有影響。

在信仰帶領上也是一樣，不能突然把孩子帶到幼稚班，從孩子出生到上幼稚班，這段時期孩子必須有父母的信仰教育，才能漸進的要求，吸收較困難的食物。所以哈拿要等孩子斷奶，這也是有過渡期的，孩子從母乳到食物的過程，要循序漸進，這樣孩子才能接受；在信仰上也是一樣，需要父母的陪伴與耐心，哈拿用乳養的手，帶領撒母耳成長。

2. 有一雙敬拜神的手：

既斷了奶，就把孩子帶上示羅，到了耶和華的殿；又帶了三隻公牛，一伊法細麵，一皮袋酒。(那時，孩子還小。)宰了一隻公牛，就領孩子到以利面前。婦人

說：「主啊，我敢在你面前起誓，從前在你這裡，站著祈求耶和華的那婦人，就是我。」我祈求為要得這孩子，耶和華已將我所求的賜給我了。所以，我將這孩子歸與耶和華，使他終身歸與耶和華。於是在那裏敬拜耶和華。(撒上一 24-28)

哈拿以敬拜的手，做出了信仰的身教，他表現出敬畏神，讓孩子看見且領受恩惠、要感恩、要奉獻，

他母親每年為他作一件小外袍，同著丈夫上來獻年祭的時候帶來給他。(撒上二 19)

哈拿每年讓孩子看到了，要守信仰的節期，在信仰上要恆心持守，她讓孩子知道我們的見面，是因為神的連結，所以這種信仰上的身教，也是最重要的家庭宗教教育，因為只有生命才能影響生命，教導只能給孩童知識而已。

有位傳道談到了自己的信仰，他是個溫和、有耐心的人，為什麼他會做傳道呢？他說：他從小跟在母親身邊，母親經常告訴他，向他說見證，說心裡的甘苦，每次說到難過時，她就跪下來禱告，而且一跪就是很久。這位傳道小時候，就跟在母親後面，雖然無法長時間禱告，但他對小時候的印象，就是母親禱告的背影，他就乖乖的坐著，在無形之中塑造出他對神的敬畏與耐心。哈拿也是用身教，讓撒母耳很敬畏神，因為她本身是對神有體會的。

哈拿禱告說：我的心因耶和華快樂；我的角因耶和華高舉。我的口向仇敵張開；我因耶和華的救恩歡欣。只有耶和華為聖，除他以外沒有可比的，也沒有磐石像我們的神。人不要誇口說驕傲的話，也不要出狂妄的言語；因耶和華是大有智識的神，人的行為被他衡量。(撒上二 1-3)

這是哈拿在禱告求孩子的過程中，對神的認識。

這種內容我們常在先知書或大衛詩歌裡看到，但哈拿只是在黑暗的士師時代尾聲的小女子，卻在生養的事上，對神有深刻的認識，特別是她獻上了撒母耳，必能影響小小撒母耳，她用一雙敬拜神的手，來影響撒母耳。

3 - 1 她有一雙編織的手：

她用雙手編織了什麼？使得撒母耳得造就。

他母親每年為他作一件小外袍，同著丈夫上來獻年祭的時候帶來給他。(撒上二 19)

哈拿每年做一件小外袍，這是一件什麼樣的外套？若這只是一件普通的外套，其實意義不大，其實外袍是一種身分的提醒，撒母耳這時候穿著是細麻布的「以弗得」，站在耶和華面前。這「以弗得」是祭司穿著的一部份。

要使亞倫和他兒子到會幕門口來，用水洗身。要給亞倫穿上內袍和以弗得的外袍，並以弗得，又帶上胸牌，束上以弗得巧工織的帶子。(出廿九 4-5)

我們知道祭司除了以弗得之外，也要穿以弗得的外袍，撒母耳的外袍是媽媽編織的，外袍是身分的提醒，是一種行為的要求。

今日我們是否為孩子編織一件祭司的外袍？我們是否一針一線，讓子女知道，神的兒女應該有何表現？在生活中一點一滴塑造，讓他們穿上適合自己的尊貴性的外袍，也讓人看到我們的孩子不一樣。

哈拿每一年為撒母耳編織一件新外袍，表示她知道孩子在成長，雖然相隔遙遠，但奇妙地，哈拿卻能夠編織出，適合撒母耳穿的外袍，這表示哈拿她對撒母耳的關心，她的觀察細微，也是無時不刻的。這也告訴我們，對待子女也要細心且用心觀察，隨著孩子的成長，給予不同的期待及要求。

3 - 2 外袍也是愛心的連結：

撒母耳平生作以色列的士師。他每年巡行到伯特利、吉甲、米斯巴，在這幾處審判以色列人，隨後回到拉瑪，因為他的家在那裡，也在那裡審判以色列人，且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。(撒七 15-17)

撒母耳長大了，從小離開家的他，知道的家在哪裡。當他開始事奉之後，仍不忘回家，且在家中築壇，使事奉有隱藏的靈修生活，那是因為從小與母親有愛的連結。今天我們與孩子，不可能隨時在一起，我們與孩子是否人不在一起，心卻在一起呢？哈拿用一件貼身的衣服，使孩子的心與她連結在一起；我們在帶領孩子的信仰上，是否以具體的方式來連結？現代科技發達，用 LINE 或其他方式，都可以彼此連結。這種愛的連結，是參與孩子成長重要的一部份。

3 - 3 小外袍是奉獻的記號：

小撒母耳何時可以得到外袍呢？就是媽媽來的時候，當他得到了小外袍時，也意味著再一次的分離，以及再一次的獻上；我們是否能在帶領孩子的過程中，不斷地讓孩子意識到，我們的人生是為主而活，我的存在是為了神。

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，所懷的胎是他所給的賞賜。(詩百廿七 3)

兒女是神託付給我們管理的產業，不是我們的，是神的。我們需要有這種認知，讓兒女有這種認識，所以我們看到了，哈拿沒有佔領撒母耳，他將撒母耳放在神的殿中，留了時間、空間給神，讓神親自帶領撒母耳，他自己也在背後為撒母耳的信仰與事奉禱告，這是一個交託的學習，我們也應當這樣學習，因為這是一種「獻上的學習」。所以哈拿蒙神眷顧。

耶和華眷顧哈拿，她就懷孕生了三個兒子，兩個女兒。那孩子撒母耳在耶和華面前漸漸長大。(撒上二 21)

結論

兩種孩子，兩種父母，我們希望孩子是什麼樣子？就是讓孩子在主面前漸漸長大。若要讓孩子成長在主面前，保守在主裡面，我們該如何做呢？這是很多父母關心的問題，這個答案，就是要讓孩子侍立在神面前，讓他們在神面前成長，參與事奉，並從事奉中認識神，對神有體驗。

孩子撒母耳漸漸長大，耶和華與人越發喜愛他。(撒上二 26)

這樣的話，我們的孩子就能漸漸長大，得神和人的喜愛。我們效法哈拿負責任、交託的教養，這樣我們的孩子就能穿著祭司的小外袍。或者我們要給孩子一顆驕傲的心，滿足他們的肚腹，就像以利的兩個兒子那樣？我想還是要養成孩子有一顆敬畏神的心，一顆得救的心。